**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「自主學習」申請計畫書**

\_\_\_\_學年第\_\_\_\_學期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**申請人** |
| 院系／班級 |  | 姓名 |  |
| 學號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EMAIL |  |
| **自主學習計畫內容** |
| 主題（限20字以內） |  |
| 學習目標 | （如：解決何種問題？希望學到什麼？希望達成的成果或作品？） |
| 進度規劃 | （如：106-1學期X周~X周預計之學習內容） |
| 執行方式 | （如：研究方法？個人或團隊？） |
| 預期成果 |  |
| 參考資料 |  |
| **成果報告預計格式（可複選）** | **指導教師簽章：** |
| □ 文字檔 □ 展演形式□ 影音檔 □ 競賽形式□ 簡報檔 □ 分享會形式□ 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**系承辦人簽章：** |
| **系主任簽章：** |

備註：

1.經指導教師簽章後，繳交所屬系審核存查，由系承辦人彙整提供教務處課務組開課。

2.自主學習為1學分課程，得採計為畢業學分，每位學生僅能修讀1次，須符合本校學生選課辦法規定，當學期選課不得超過選課學分上限。

3.申請「自主學習」計畫審核通過者，視計畫類別與性質，得另行申請相關補助。